

宜诺包装（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相关要求，宜诺包装（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安排专人对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之间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进行自查，现将自查情况做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5年12月2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2016年1月15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宜诺包装（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法案〉的议案》。按照发行方案规定，所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6年1月22日，公司披露《股票发行认购公告（更正后）》。本次股票发行共发行股份不超过1000万股，发行价格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6年1月25日前（不含25日）。上述募集到的资金到位

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26号)。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未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亦未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次募集资金存放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分行德胜支行,账号:95170154500001188,账户性质:一般存款账户。

尽管本次定向发行未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管理,但公司已严格按现行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情形,也不存在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备案申请确认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目前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在《股票发行预案》中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描述方面过于简单,只简单描述为补充流动资金,但其后在股转系统备案审核过程中及公开披露的《公司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内已补充披露该募集资金的用途可以用于增强公司资金实力,收购存在同业竞争企业的股权或资产,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其中有3,400万元用于收购关联企业,为解决同业竞争而支付的预付款项。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	5,000.00
--------	----------	----------	----------

		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4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8%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2016年上半年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2016年6月末累计投入金额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5,000.00	1,600.00	1,600.00	是	否
收购关联企业预付款	5,000.00	3,400.00	3,400.00	是	否
合计	5,000.00	5,000.00	5,000.00	是	否

三、其他情况的说明

2016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但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公司在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程序上存在瑕疵，具体操作层面尚存在需要完善的地方，公司将安排管理层积极学习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相关法律法规，避免类似瑕疵的出现。同时，公司已安排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程序，补充确认相关事项，审议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相应的完整的审批及披露程序。

特此公告。

宜诺包装(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